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基本情况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总编制115名，其中全额事业编制115名。在职人员总数103名，其中全额事业人数103名。

1. 主要职能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二）、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工作，依法对城市环境卫生实施监督检查；参与城市环卫设施建设项目的方案审查和实施监督管理；参与城市新建、改扩建项目中的城市环卫配套设施方案的审核和监督管理。

（三）、负责辖区城市道路清扫保洁、洒水降尘和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处置及生活垃圾处置费收缴等工作；负责辖区内环卫直管公厕、垃圾中转站等环卫基础设施的维护及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医疗废物收集运输、处置及处置费收缴工作；负责对辖区内环卫基础设施的报批、建设及管理工作。

（四）、负责组织城市环卫的招商引资工作；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创新研究和社会宣传教育工作。

（五）、负责对全区各乡镇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实施监督、检查、指导、考核。

（六）、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 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2019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11464.310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10792.1466万元增长6.23%；2019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11464.310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10792.1466万元增长6.23%。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2019年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总数985.180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882.9367万元，公用支出102.2436万元。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专项资金10479.1298万元（明细项目见附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2019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11464.310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10792.1466万元增长6.23%；2019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11464.310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10792.1466万元,增长6.23%。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85.1803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40.01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1.4563万元，占13.34%；城乡社区支出731.4108万元,占74.24%；农林水支出0.5万元，占0.05%；卫生健康支出48.6387万元，占5.08%；住房保障支出73.1745万元，占7.4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21.957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103人的基本养老保险。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3.048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103人的工伤保险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3.658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103人的失业保险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2.791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103人的生育保险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48.638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103人、17位退休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731.410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7.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0.5万元，主要用于：白朝乡白马街社区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73.174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103人的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85.180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82.93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公用经费102.24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1.897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5.397万元减少64.85%。其中：2019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897万元，安排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2018年预算持平。
　　2019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18年预算下降100%。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2019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02.2436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4.3856万元，下降4.1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49.1442万元，主要用于采购环卫工人服装及工具、环卫设施维护费、劳保费。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99辆。单位价值1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8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同时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三）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